

A股证券代码：601998 A股股票简称：中信银行 编号：临2008—025
H股证券代码：998 H股股票简称：中信银行
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公司”)于2008年6月12日召开的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，并于近日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。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如下：

1、第二百一十二条修改为：本行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。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、副主席一名，监事会主席、副主席由专职人员担任，且至少应具有财务、审计、金融、法律等某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。本行监事会中应有2名外部监事。

监事会主席、副主席由全体监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选举产生或罢免。

2、第二百二十四条修改为：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，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，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过半数的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并主持。

修改后的章程全文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和公司网站(bank.ecitic.com)。

特此公告
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九月二日